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0-027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30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0年5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由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主持,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南山分公司的议案》。

同意在深圳市南山区设立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相关事宜。

《关于设立南山分公司的公告》详见2020年5月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0-028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南山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南山分公司的议案》,同意在深圳市南山区设立分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设立分公司的相关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分公司名称: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二)分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三)分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路16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1栋A座27层

(四)分公司负责人:励建立

(五)经营范围:五金制品、铝盖板、塑料制品、压铸制品、模具、汽车配件的生产、销售及其它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普通货运。

上述各项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登记为准。

二、设立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南山设立分公司,有利于公司及时获取行业前沿技术信息,把握市场及行业未来发展机会,同时利于公司吸引研发技术人才,增强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

本次分公司设立尚需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0-029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于2020年5月8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9日以公告方式向全体股东发送了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2人,代表的股份总数为125,510,06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10,000,000股的59.7667%。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所持股份116,259,2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5.3615%;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所持股份9,250,8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4052%。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现场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10,0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100.0000%;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10,0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100.0000%;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10,0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100.0000%;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及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10,0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100.0000%;反对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9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9%;反对1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1%;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6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9%;反对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授权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2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8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6%;反对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九)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类型及面值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6%;反对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6%;反对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2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8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1,9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5%;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2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8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1,9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5%;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发行数量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6%;反对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限售期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6%;反对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上市地点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6%;反对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募集资金总额及投向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6%;反对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2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8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1,9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5%;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6%;反对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6%;反对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2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8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1,9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5%;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2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8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1,9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5%;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3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7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2,0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6%;反对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2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8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1,9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5%;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125,509,262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99.9994%;反对80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6%;弃权0股,占有效表决权股数0.0000%。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9,451,91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15%;反对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彭文文律师和麦琪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集人资格、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648 证券简称:畅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2,0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光大银行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68
-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5月7日至2020年8月14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决策有效期内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年4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签订购买理财产品协议。上述理财产品现已全部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一个月结构性存款(代码:TH0017125)	500.00	2020年4月1日	2020年5月6日	1.53

二、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光大银行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68	12,000.00	1.43%-3.50%	46.24-113.17	2020年5月7日至2020年8月14日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否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投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12,000万元理财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12,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①结构性存款产品名称:光大银行2020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五期产品68

②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③认购金额:12,000万元

④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5月7日

⑤产品到期日:2020年8月14日

⑥兑付安排:

付息安排:利随本清

本金兑付安排:到期后兑付本金

⑦产品预期收益率:产品预期年收益率为1.430%/3.400%/3.500%

⑧是否要求履约担保:无

⑨理财业务管理费:客户需承担的产品费用包括结构性存款产品托管费、销售手续费及银行管理费等。

⑩争议的解决:甲乙双方在本协议下发生任何争议时,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协商解决。通过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产品风险等级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保证公司本金的安全。

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受托方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66,380,636.23	1,958,541,520.31
负债总额	228,547,797.27	256,611,703.55
资产净额	1,730,690,891.20	1,694,701,157.19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1,665,598.01	184,547,341.88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收益型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12,000 万元,占本年度第一季度末货币资金余额的47.02%,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风险提示

(一)流动性风险

根据协议约定存款期限内,公司无权提前终止理财委托或赎回本金。

(二)法律法规及政策风险

本理财计划为以现有法律法规及政策为基础制定的,如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等相关政策或现有法律发生变化,可能对光大银行或理财产品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三)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社会动乱、自然灾害、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避免的意外事件可能对理财计划的执行产生不定影响,导致投资本金或收益发生损失。

七、截止本公告日,在前述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授权范围内,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为3.72亿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银行理财产品	4,200	4,200	38.22	-
2	银行理财产品	4,300	4,300	39.24	-
3	银行理财产品	9,000	9,000	84.14	-
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5.59	-
5	银行理财产品	2,700	2,700	17.01	-
6	银行理财产品	2,800	2,800	17.03	-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1.00	-
8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7.26	-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4.05	-
10	银行理财产品	4,200	4,200	36.65	-
11	银行理财产品	6,800	6,800	62.90	-
1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2.80	-
1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6.58	-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5	-
15	银行理财产品	4,300	4,300	39.13	-
16	银行理财产品	3,200	3,200	29.20	-
1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4,0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		10,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7,500	-		7,500
20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29.15	-
21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1.53	-
22	银行理财产品	3,700	-		3,7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		12,000
合计		132,700	95,500	820.74	37,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37,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1.9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9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37,2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12,8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50,000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3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于2020年4月15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

1. 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8日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8日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8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5A号全球贸易之窗29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普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普通股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汪方怀先生主持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人,代表股份267,303,27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3.383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63,805,24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8.201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03,498,03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1820%。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941,6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47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5,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936,6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469%。

3.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以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董事、监事因与其他工作安排时间冲突,未能出席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提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提案采用现场逐项记名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

1. 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66,861,5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48%;反对44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 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66,965,3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36%;反对337,9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6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 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66,861,5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48%;反对44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 审议并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66,861,5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348%;反对441,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6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同意499,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3.0905%;反对441,7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6.90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 审议并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投票表决情况:同意266,965,77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37%;反对337,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6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投资者总表决情况:同意604,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4.1568%;反对337,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5.843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时,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做2019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海南天皓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丽、何林琳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主持人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三)所有提案。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0-047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康医疗”)于2020年4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234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在2020年4月28日前对《关注函》进行回复并对外披露。

由于受国内外疫情影响,导致中介机构尽职调查的时间延长,文件传递及人员流动受到一定影响。同时涉及公司控股股东阙文彬先生及公司的债务相对庞大,且情况较为复杂,尚需一定时日与相关债权人进行谈判与沟通,故无法按期完成《关注函》的全部回复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公司延期回复《关注函》。公司将积极推进回复工作,争取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并对外披露。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0-048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的说明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恒康,证券代码:002219)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0年5月6日、2020年5月7日、2020年5月8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3、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控股股东阙文彬先生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被法院冻结或轮候冻结,且存在部分或全部被司法拍卖的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极大的不确定性。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于 2020 年4月30日披露了《2019 年年度报告》,由于2018年度、2019年度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4、根据公司控股股东阙文彬先生与中企汇联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签署的《合作协议》及《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关于公司债务处置等相关事项尚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八日